

中共株洲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
公室 2021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

(二) 支出预算

(三) 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一) 基本支出

(二) 项目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
- (二) 政府采购预算
- (三)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 (四) 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情况
- (五)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情况
- (六) 会议费、培训费
- (七) 其他事项

八、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 (一) 部门收支总表
- (二) 部门收入总表
- (三) 部门支出总表
- (四) 部门支出总表(分类)
- (五) 支出分类(政府预算)
- (六) 基本-工资福利

- (七) 工资福利(政府预算)
- (八) 基本-一般商品服务
- (九) 商品服务(政府预算)
- (十) 基本-个人和家庭
- (十一) 个人家庭(政府预算)
- (十二)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十三) 一般预算支出表
- (十四) 一般预算基本支出表
- (十五) 一般-工资福利
- (十六) 工资福利(政府预算)
- (十七) 一般-一般商品服务
- (十八) 商品服务(政府预算)
- (十九) 一般-个人和家庭
- (二十) 个人家庭(政府预算)
- (二十一) 政府性基金

- (二十二) 政府性基金(政府预算)
- (二十三) 专户
- (二十四) 专户(政府预算)
- (二十五) 经费拨款预算表
- (二十六) 经费拨款预算表(政府预算)
- (二十七) 专项支出预算表
- (二十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二十九)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 (三十) 政府采购预算表
- (三十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三十二) 单位专项支出方向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中共株洲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 部门职能职责

- (一) 向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省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报告巡察工作情况，传达贯彻中央、省委、市委和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的决策和部署。
- (二) 承担巡察工作有关政策研究、制度建设等工作。
- (三) 统筹、协调、指导市委巡察组开展工作。
- (四) 协调指导县市区党委开展巡察工作。
- (五) 对市委、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决定的事项及巡察移交事项进行督办。
- (六) 配合有关部门对巡察工作人员进行培训、考核、监督和管理。
- (七) 完成市委和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

本单位共有编制人数 18 人（含巡察组、巡察办工作人员），实有人数 14 人。内设 2

个科室：分别是综合科，督查指导科。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预算单位。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021 年市委巡察办公开的部门预算为办机关。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保障本单位基本运行的经费。（详见附表）

(一) 收入预算：2021 年年初预算数 765.3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65.34 万元，上年无结转。

(二) 支出预算：2021 年年初预算数 765.3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1.0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5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0.7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1.96 万元。

1. 基本支出：2021 年年初预算数为 765.34 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日常公用经费、业务性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中包括基本工资 84.05 万元、津贴补贴 50.45 万元、奖金 65.62 万元、社保缴费 40.55 万元，住房公积金 21.96 万元，医疗费 11.78 万元，公用

经费 490.93 万元。

2. 项目支出：本单位没有项目支出内容。

(三) 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2021 年度本单位年初预算数为 765.34 万元，比上年增加 3.61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造成人员经费和运转经费上涨。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1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765.34 万元，具体安排如下：

(一) 基本支出

2021 年年初预算数为 765.34 万元。其中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 274.41 万元，公用经费 490.93 万元。

(二) 项目支出

2021 年度本部门无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1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 2021 年年初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业务性专项)共安排 765.34 万元。比上年度预算增加 3.61 万元, 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人员增加。

(二) 政府采购预算: 2021 年年初预算数为 10 万元, 主要用途为采购 10 万元办公用品及耗材; 其中政府采购货物 10 万元, 政府采购工程 0 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 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部门共有办公及业务用房 0 平方米; 车辆 2 辆, 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货币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0 套。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 预算安排购置价值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0 套。

(四) 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情况: 本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 纳入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765.34 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 765.34 万元(详见附表)。

(五)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情况: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44 万元, 其中: 公务接待费 2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费 42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比 2020 减少 13.61 万元, 主要是因为按照 2020 年支出缩减

“三公”经费预算。

(六) 会议费、培训费预算:

2021 年预算安排会议费 6 万元，主要是用于按工作计划安排启动当年 2 轮常规巡察和 3 轮专项巡察的工作布置等，全年组织 12 个常规巡察组对 36 个党组织开展巡察，组织 4 个专项巡察组开展专项巡察。

2021 年预算安排培训费 5 万元，主要包括对当年 2 轮常规巡察和 3 轮专项巡察人员进行培训，常规巡察每轮抽调 80 名左右的党员干部，专项巡察每轮抽调 30 名左右的党员干部，场地租赁与培训费预算 5 万元。

(七) 其他事项。本单位 2021 年预算未安排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收支预算，未安排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未安排非税收支预算，未安排专项收支预算，未安排购买服务预算支出。故附件部门预算公开表格中表(十)、表(十一)、表(十九)、表(二十)、表(二十一)、表(二十二)、表(二十三)、表(二十四)、表(二十七)、表(二十九)、表(三十二)为空白表格。

八、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

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五) “三公”经费：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六) 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

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